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4-035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8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8月16日 14点

召开地点:天津开发区西区北大街141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8月16日

至2024年8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的股东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A股股东
2.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关于选举王仲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王仲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信立泰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张洪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1人)
3.01	关于选举齐一帆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信息。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一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二

4、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所持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与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对所有议案表决完成后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712	七一二	2024/8/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参会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会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身份证、自然人股东账户卡办理。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法人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4-036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春盛药业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盛药业”),春盛药业系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春盛药业51%的股权。

● 本次担保金额:500万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前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3,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及2024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在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19,9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其中,同意为春盛药业在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提供不超过3,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016、2024-021号公告)。

2024年7月1日,春盛药业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江堰支行(以下简称“贵阳银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贵阳银行向春盛药业提供借款5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自2024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1日,借款用途为向供应商支付货款。公司作为担保方,与贵阳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五年止。

同时,春盛药业董事长路春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尹金娟女士与公司签署《反担保合同》,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在(保证合同)所担保的债权本金的49%范围内向公司承担反担保责任,反担保金额为人民币肆拾伍万元整,保证期间与公司所担保期限一致。

本次担保为公司向春盛药业提供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限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春盛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6645616330W

成立时间:2009年1月15日

注册地:中国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万安街道梓州大道南一段3069号1栋15层1号

主要办公地点:同上

法定代表人:路春明

主营业务:中成药种植销售及中药饮片的生产销售。

控股股东:公司持股51%,路春明持股35.57%,尹金娟持股1.734%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264,672,952.37	282,140,224.89
负债总额	167,033,176.94	184,568,323.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阮正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098,8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5%,本次质押后,阮正富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2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39.70%,占公司总股本的1.57%。

● 阮正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玄元科新私募投资基金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73号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玄元科新173号”)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9,598,4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2%,本次质押后,阮正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玄元科新173号累计质押公司股份5,2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6.53%,占公司总股本的1.57%。

本次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获悉公司股东阮正富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阮正富

本次质押股数:5,200,000股

是否为限售股:否

质押开始日期:2024-7-30

质押到期日:2025-7-30

质权人:国信证券有限公司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39.70%

质押资金用途:个人资金需求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

4、登记时间:2024年8月12日(上午8:00—16:30)

5、登记地点:天津开发区西区北大街141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天津开发区西区北大街14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2-65388293 传真:022-65388262 联系人:周力

2、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2024年8月1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王仲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信立泰女士为公司